

城南街道办事处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总体情况

2021年，城南街道办事处高度重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按照信息公开工作要求，认真抓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贯彻落实。根据人员变动情况，及时调整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多次召开会议，研究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完善各项制度、开展学习宣传、各部门积极配合、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确保我办政务公开工作规范、有序、有效推进。

一是加强制度建设，健全工作机制。为确保信息公开时间及时、内容准确，我办不断优化工作流程，规范工作制度。严格遵循信息发布工作要求。同时，明确了党政办公室人员为政府信息员，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维护、组织协调等日常工作，建立健全与之相配套的各项制度。确保了每条主动公开信息不涉及国家机密、公民隐私，从而保证公开信息的质量，为政府信息公开的准确性、权威性、完整性和时效性提供了基础保障。

二是强化监督力度，做到阳光执政。主动掌握党委、政府重大决策的动向和重点工作推进情况，及时报送各类重点会议精神，及时向分包干部了解基层党建、脱贫攻坚、扫黑除恶、创文创卫、安全生产、烟花爆竹禁燃禁放、秸秆禁烧、信访维稳、疫情防控和农村人居环境政治等基层重点工作的部署、落实情况，做好工作动态宣传，深度挖掘信息内涵。同时，丰富信息公开渠道，对于需要公开的信息，采取张贴公示与网络公示相结合的方式，依托政府公开栏、村务公开栏，电子政务网等载体，搭建政府与广大群众交流平台，及时征求群众意见建议、解答群众各种政策咨询、办理各种信访案件等。使群众更加全面、直观的了解和掌握政务信息，保证了政务公开内容的有效性和实用性，并主动接受群众监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1.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1年,我办虽然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进行政府信息公开,但也存在机关单位、行政村对实行政务公开的重要意义认识不足,对政务信息公开理解还存在偏差。政务信息供给与公众信息获取需求之间仍然存在着差距,监督制度不健全等问题。

2.改进情况:

- 1.强化意识,规范程序。进一步转变思想观念,不断提高信息公开意识和服务意识,确定专门专人管理报送,进一步明确明确工作责任,加强检查监督,并落实到日常工作中,严格按照规范程序公开政务信息,确保政务信息及时、准确、全面地公开。
- 2.加大政务公开宣传力度。积极开展政务公开宣传活动,开展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式的宣传报道。一是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和相关措施,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区政务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的要求开展工作,进一步增强依法公开、主动公开意

识，做好政府信息公开评议，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

3、深入实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进一步加强政务信息公开队伍建设。通过参加上级单位组织的业务培训或主动学习其他兄弟单位的经验做法，加强相关人员素质的培养和锻炼，提高工作人员的整体水平。

4、加强督促检查，进一步规范管理信息公开资料，进一步完善细化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内容，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针对性，做到以公开促廉政，以公开树形象，推动全办各项工作任务圆满完成，促进我办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再取新佳绩！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